

## 彰化縣動物防疫所 函

地址：50093彰化市中央路2號  
承辦人：技士 江柏偉  
電話：04-7620774  
傳真：047614209  
電子信箱：vech10543@gmail.com

受文者：彰化縣二水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3日  
發文字號：彰動防字第11300036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近期國內乳牛場仍有發現牛流行熱案例，鑒於我國牛流行熱疫情每3至5年可能會有一波大流行，請輔導所轄養牛業者落實牛流行熱疫苗免疫及病媒防治，並依說明加強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113年7月2日防檢一字第1131862273號函辦理。
- 二、牛流行熱係牛隻一般性病毒疾病，依據疫情防治經驗及文獻報告，該病於臺灣已呈地方流行，近期因地球暖化影響，病媒蚊孳生已無明顯季節差異，全年幾乎均曾有病例發生。防範牛流行熱疫情，應同時進行牛隻疫苗免疫以提升血中抗體力價及進行病媒蚊防治以降低病媒蚊數量，二者缺一不可。
- 三、牛流行熱在迅速及正確照護下，死亡率不會超過1-2%，但環境不良、未即時照護或照護不佳死亡率則可升高至10-30%，牛隻若出現疑似牛流行熱疫情，應儘速通報本所進

電子文  
騎



農業課 收文:113/07/03



DJ1130007963 無附件

行採樣並送檢，以釐清病因。

四、庫蠓（糠蚊）或其他吸血病媒蚊為本病傳播之主要媒介，務請加強環境清潔、消毒及病媒蚊控制清除工作，視牧場面積於牛舍四周周邊區域吊掛足量捕蚊燈以防治病媒蚊，隨時做好畜牧場周邊環境清潔、疏通溝渠、滅蚊等衛生管理措施，減少環境中病媒蚊數量，可有效防範本病發生及蔓延。

五、請養牛戶落實疫苗注射工作，確依免疫適期完成基礎免疫及補強注射，於仔牛4至6月齡時落實兩劑疫苗（間隔4週）之基礎免疫，其後每半年（3月及8月）補強注射一劑疫苗注射，確保牛隻抗體保護力。

六、牛隻若出現疑似牛流行熱疫情，應儘速通報本所進行採樣並送檢，以釐清病因。疑似牛流行熱病例採樣與寄送須知：

（一）採集發病牛隻抗凝血液至少6mL（可添加EDTA），以冷藏方式後送獸醫所。

（二）發病死亡牛隻採集肺、氣管、脾等臟器，以冷凍方式後送獸醫所。若為剛死亡新鮮之臟器，可與抗凝血液同時冷藏寄送。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彰化縣獸醫師公會、彰化縣草食動物產業協會、本所草食暨檢驗課

電 2024/07/03 文  
交 13:24:39 章

